

第二三屆 第八期 101年08月29日 <第1112次例會>

~~『本週例會節目內容』~~

**專題演講：總監公式訪問籌備會**

**主講人：陳勝樂 Melody 社長**

~~『下次例會預告』~~

101年9月05日(星期三)下午 17:00 分社務行政會議

下午六時三十分第 1113 次例會暨總監專題演講

例會地點：本社社館

主講人：林慶明 D.G.Young 地區總監

## ～～『總監來函照登』～～

**主旨：**函請推薦青少年學生參加本地區2013-2014年度國際扶輪青少年交換計畫(RYE)，請查照。

### 說明：

- 一、國際扶輪青少年交換計畫 (Youth Exchange Program)，是一項為了讓 15 至 18 歲之青少年有機會前往國外扶輪社所安排的家庭住宿一年，以家庭成員的身份共同生活，並在當地高中就讀，除學習該國語言與文化外，藉由在異國的實際生活，訓練學生的獨立自主能力，並瞭解當地的風俗民情；同時也經由派遣學生的介紹，讓接待地區的人民得以更加認識台灣，增進兩地區間雙向交流，促進國際瞭解與和平。
- 二、請 貴社推薦優秀的適齡學生(社友及非社友之子女皆可)，參加本項交換計畫，交換期間自 2013 年 8 月至 2014 年 7 月，為期一年。
- 三、申請程序如下：
  1. 推薦社應成立「**扶輪社國際青少年交換委員會**」，並填妥**組織及職掌表**。
  2. 推薦社每推薦一個參加長期交換計畫之學生應排定**三個以上**的接待家庭，並填妥「**接待家庭預定表**」，其中，**輔導顧問不得兼任接待家庭**。
  3. 受推薦之學生須『**親自**』填寫「國際扶輪 3490 地區交換學生申請表」。並請附上**就讀學校近二年全部科目英文版成績單**。
  4. 詳細申請辦法請參照附件。
- 四、如要進一步瞭解本項交換計畫之意義與活動內容，請洽本地區青少年交換委員會諮詢
- 五、聯絡人:RYE 執行秘書 徐皓婷 (Ting) 范姜群敬 (Ted)  
電話:(02)2968-2866 傳真:(02)2968-2856 手機:0933-66-3490  
E-mail :rye@rid3490.org.tw <http://rye.rid3490.org.tw>

**主旨：**函知國際扶輪 3490 地區團體研究交換(GSE)計畫，請各社推薦 GSE 團長及團員，請查照。

### 說明：

- 一、國際扶輪 3490 地區出訪加拿大 7010 地區 2012-2013 年度團體研究交換(GSE)計畫已開始受理報名，請各扶輪社踴躍推薦合適人選。相關內容說明如下：
  1. 出訪地區：國際扶輪 7010 地區 (加拿大渥太華)。
  2. 成員：團長 1 名及團員 4 名
  3. 團長資格：
    - 必須是有經驗的扶輪社員，特別是在國際服務方面
    - 對交換地區之國家及扶輪知識相當豐富
    - 能流利使用交換地區的語言
    - 前總監在交換計畫的特殊要求，可擔任團長
  4. 團員資格：
    - 須非扶輪社員及其子女。
    - 在公認的事業或專業擔任專任工作兩年以上

年齡須在 25~40 歲之間

語言流利 (英語)

性別不拘

5. 出訪日期：2013 年 04 月 07 日~2013 年 05 月 05 日

6. 費用：國際扶輪基金會提供團體經濟艙來回機票；飲食、住宿、旅行費用由接待地區扶輪社員提供，其他費用由團員自理。

7. 被推薦者申請應檢附：

申請表一份 (須推薦扶輪社社長簽名) 申請人自傳

在職證明書(團長除外)

最近 3 個月內彩色半身相片 2 張

二、請將被推薦者資料電子檔 email 至 info@rid3490.org.tw，並將正本郵寄至地區辦公室(220 新北市板橋區文化路一段 145 號 13 樓)。

三、受理截止日：團長及團員-2012 年 9 月 15 日止(以郵戳為憑)。

四、檢附 GSE 團長中英文申請書，GSE 團員中英文申請書，GSE 團隊手冊及 GSE 計畫指南各乙份。(詳如附件一、二、三、四)

## ~~『社務報告』~~許清海 P.P.Ocean

1. 2012-2013 年總監公式訪問於 101 年 09 月 05 日 (三) 假本社社館舉行，總監公式訪問程序如下~

下午 17:00~17:30 陳勝樂社長、許清海秘書及五大服務主委會晤

下午 17:30 分第二次社務行政會議

下午 18:30 分第 1113 次例會暨女賓夕

敬請各位社友、寶眷務必準時出席，以增宜蘭東區扶輪社之光彩，謝謝！

2. 101 年 09 月 03 日 (一) 下午七時三十分假本社社館召開七月份理事會，請各位理事成員務必準時出席，若社友有提案，請於 08 月 31 日 (五) 前提報秘書處以便彙整。

3. 09 月 12 日下午六時四五分假本社社館舉開第 1114 次例會暨宜蘭東區、宜蘭南區扶輪社聯合例會，下午六時假本社社館先行用餐。

09 月 19 日下午五時三十分報到、聯誼，下午六時二十分假海都餐廳二樓舉開第 1115 次例會暨拜三社四社聯合例會，由本社承辦，敦請各位社友、寶眷務必踴躍出席以增宜蘭東區扶輪社之光彩。

## ~~『聯誼報告』~~吳漢傑 Jet-Ton

### 本社消息~

1. 九月份社友、寶眷生日、結婚紀念日

彭芳玲社友 9 月 16 日

張月華 寶眷 9 月 01 日

林玉招 寶眷 9 月 02 日

黃國忠 寶眷 9 月 23 日



吳實曉 V.S. 林玉招 9月30日 三二週年

陳勝樂 V.S. 黃悠美 9月27日 二十週年



2. 恭賀! 游逸勝前社長 二千金游于宣 金榜題名 致理科技大學

恭賀! 陳美如社友 二千金陳奕伶 金榜題名 蘭陽女中

恭賀! 吳漢傑社友 公子 金榜題名 宜蘭高中

### 友社消息~

羅東西區社：本社原訂8月29日（星期三）舉行之第1144次例會，為配合舉行

羅東西區社、台北市北投社締盟友好社及聯合例會，時間、地點變更如下：

時間~9月1日（六）17:30~18:00 註冊聯誼 18:00~19:00 聯合例會及締盟儀式

19:05 餐敘~宜市民權路2段36號「蘭城晶英酒店」國際會議I廳（九芎、五維廳）

蘇澳社：劉慶發社友的父親於08月17日仙逝，享年八六歲，擇謹於九月三日（一）

上午七時三十分假蘇澳鎮火車站右側廣場舉行公祭儀式。

宜蘭西區社：潘仁修社友的母親於08月13日仙逝，享年八七歲，擇謹於九月二日（日）

下午二時假宜蘭基督長老教會舉行追思禮拜。

## ~~『糾察報告』~~吳瑞容 P.P.Rice

第 1111 次例會 101 年 08 月 22 日（星期三）

歡喜紅箱： 10,800 元

承上期： 175,900 元

累計： 186,700 元

## ~~『出席報告』~~吳河南 P.P.Freezer

第 1111 次例會 101 年 08 月 22 日（星期三）

社員人數：26 人

實際出席：17 人

免計： 0 人

出國： 0 人

缺席人數： 8 人（陳麗情、李張秀菊、江聰淵、陳志銘、播本貴、林慶雄、  
許旺盛、黃有琳）

補出席： 4 人（吳河南、彭芳玲、林文光、吳瑞容）

出席率： 69 %

出席是服務的原點，缺席不會產生友誼，請撥空至友社聯誼補出席

## 宜蘭東區社與潭子社 兄弟社聯誼辦法公約討論案

日期：101年08月15日(星期三)下午四時假優勝美地民宿

出席者：潭子社社長袁丁民 秘書林明豐 前社長張益龍  
宜蘭東區社社長陳勝樂 前社長陳麗情 前社長游逸勝  
前社長吳河南 前社長曹光炎 社長當選人吳實嶢  
友好社主委林文光 前社長吳銘蒼 直前社長李振安  
前社長吳瑞容

### 議案一：兩社社友婚喪喜慶禮金奠儀之支付是否修改？

說明：兩社目前之處理方式為喜事12,000元，喪事7,000元(參附件一，第一條)。惟兩社社友人數不等，為長遠友誼計，擬提出本案討論。參酌其他社之方法，有兩種方案可供參考：

決議：訂定每一社友支付～喜事社友每人1000元，喪事社友每人500元，贈花籃部份依照往例辦理。

### 議案二：兩社平常例會及交接授證互訪辦法是否修改？

說明：平常例會規定為社長紅箱1,000元，

決議：照說明，通過。

### 議案三：兄弟社協議延續關係辦法？

決議：1. 互相支援刊(社刊. 社員名錄...)

2. 扶輪活動照片. 影片等

3. 經常通信報告本社狀況並互相交換信息刊戴社刊介紹。

4. 每年辦理一次聯合例會輪流主辦

5. 每年沒有辦理聯合例會的社主辦聯合社區服務，費用每社至少三萬元。

# 地區總監公式訪問各社應準備之事項

## 一、地區總監公式訪問的目的：

「提醒社員將焦點集中於重大扶輪議題上」；「對較弱且面臨困難之扶輪社給予必要協助」；「激勵扶輪社員參加服務活動」；「親自表彰地區內扶輪社員的傑出貢獻」。

1. 了解各社社務並協助加強各社社務之運作。
2. 加深與社友，尤其是社長、秘書個人間之接觸與密切之聯繫。
3. 與社長、社長當選人、秘書洽談有關扶輪各項問題，並予以指導及協助。
4. 協助及指導各委員會及各職員推動有關之運作及活動。
5. 在例會向全體社員做有意義及感性的演講並勉勵其實踐扶輪理念。

## 二、地區總監公式訪問前，各社應準備之事項：

1. 詳填「有效能扶輪社規劃指南(Planning for Effective Rotary Clubs)」(由地區總監事先寄送各社)，並儘速於7月1日前寄給總監。(最遲在公式訪問前十天)
2. 檢討「有效能扶輪社規劃指南」(見社長手冊)之各項工作是否確實辦理。
3. 製作「已填充及未填充之職業分類表」準備與總監檢討。
4. 公式訪問兩星期前召開「社務會議」，並列出於總監訪問時，與總監面談檢討及應詢教之事項，在舉行此項社務會議以前，宜由各大小委員會主委召開委員會會議，先檢討工作計畫及準備與總監面談之事項，並於「社務會議」中提出檢討。
5. 告知全體社友總監公式訪問之訊息。
  - (1) 於例會中數次宣佈總監公式訪問日期，並促全體社友參加。
  - (2) 於社刊連續刊登總監公式訪問訊息，並促全體社友參加。
6. 對於應參加「社長、秘書面談」人員(包括社長當選人)，應告知其會晤時間及地點，並提醒其準時出席。
7. 對於參加「社務會議」人員(包括社長、社長當選人等各職員、各理事、各委員會主委及若干新社友)，告知其「社務行政會議」時日及地點，除提醒其準時出席外，並強調出席「社務行政會議」為其義務。
8. 如總監夫人陪同訪問時，應另準備妥善接待，例如由社長夫人、秘書夫人陪同接待聯誼。
9. 「社長、秘書面談」及「社務行政會議」之場所，應預先選擇安排最適當之會議室。
10. 於舉行會議前一日，再度以電話個別聯絡每位職員、理事、委員會主委。

## ※ 配合事項:

- 總監的公式訪問，是為盡其 R.I. 職員之任務，各社的接待請依一般例會之形式進行且 **不需互贈禮物**。
- 公式訪問的時間，總監是例會的主講人，請提供 20~30 分鐘的時間給總監作專題演講、目標宣示及交流聯誼之用。